

中共抚顺市纪委驻市教育局纪检组文件

抚纪教组发〔2017〕1号



关于对中小学在职教师有偿补课 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等行为 开展专项治理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局、局直属各单位：

2016年以来，全市各县区教育局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严禁教师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等行为的相关规定精神，抓住寒暑假、教师节等节假日节点，坚决纠正侵害群众利益的教育行风问题，先后处理违规教师13人，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在加强中小学师德行风建设工作中仍存在着个别县教育局治理不力，学校负责人事业心、责任心不强问题；个别教师在校上课有所保留，在外办班却不遗余力；个别教师有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等问题。这些问题的存在影响了广大

教师的良好形象，侵害了学生及家长的利益，社会各界反映强烈。对此，市纪委驻市教育局纪检组、市教育局决定从 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3 月期间对中小学在职教师有偿补课，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等行为开展专项治理，现就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治理内容

1、中小学校与校外培训机构联合进行有偿补课；为校外培训机构有偿补课提供教育教学设施或学生信息。

2、在职中小学教师组织、推荐和诱导学生参加有偿补课；参加校外培训机构或由家长、家长委员会等组织的有偿补课；为校外培训机构和他人介绍生源、提供相关信息。

3、在职教师以任何方式索要或接受学生及家长赠送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和支付凭证等财物；参加由学生及家长安排的宴请，支付或报销应由教师个人或亲属承担的旅游、健身休闲等活动的费用；通过向学生推销图书、报刊、生活用品等商业服务获取回扣；利用职务之便谋取不正当利益的其他行为。

二、具体措施

1、开展宣传教育。2017 年暑假前，市、县区教育局，各中小学校要通过广播、报纸、电视、网络等媒体，以及专题会议、宣传橱窗、电子显示屏、微信等方式宣传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关于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

课、严禁教师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等行为的規定，確保人人熟悉、理解和掌握各項規定及紀律要求，做到令行禁止。及時召開家長會，讓廣大學生家長和社會各界切實感受到開展專項治理的氛圍，積極參與監督。提醒家長不要盲目讓子女參加各種補課班、輔導班，指導家長學習掌握科學的教育方法，營造有利於子女健康成長的家庭環境，以此提高人民群众的滿意度和社會的公信度。

2、層層落實責任。校長是抓好專項治理工作的“關鍵少數”，必須清醒認識自身責任，勇於擔當，帶頭遵章守紀。要同領導班子成員一同對重點學科教師實行包干監督，經常提醒。教師要簽訂《全省公辦中小學校及在職教師不從事有償補課、不向學生家庭攤派和不接受學生及家長財物承諾書》，做出公開承諾，接受群眾監督，切實形成一級抓一級、一級帶一級、層層壓實責任的工作格局。

3、強化監督查處。市、縣區教育局要對所屬學校專項治理工作開展監督檢查，對社會舉辦的各類文化課補習班進行明察暗访，發現問題及時處理。對查實存在違規問題的學校、教師及責任領導，相關部門按照市教育局、市政府糾風辦《關於治理公辦中小學校及教師違規補課、違規宴請、向學生家庭攤派和接受學生及家長財務暫行辦法》（撫教發〔2014〕3號）規定處理。對屢教不改、頂風違規的教師視情節輕重給予處分，並通過媒體進行通報。

三、几点要求

1、积极探索建立师德建设的量化评估体系，进一步增强广大教师依法执教、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的自觉性，树立教育良好形象，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2、高度重视群众投诉举报，做到依法依规，及时处理。对群众实名投诉举报要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投诉（举报）人反馈初核结果。

3、市、县区教育局、各中小学校要设立举报电话并向社会公布。

中共抚顺市纪委驻市教育局纪检组

2017年7月6日



抚顺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7年7月7日印发
